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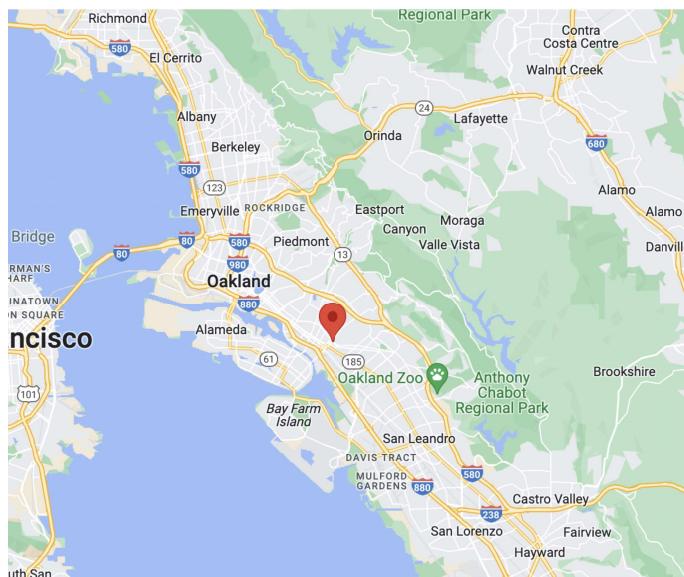
案例研究：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 (**Primera Iglesia Presbiteriana Hispana**) 與高街長老教會 (**High Street Presbyterian Church**)
T-CARE (種族公平真相評估委員會) - **2023 年 9 月**
Rick Leong

前言：本案例研究是基於 **T-CARE** 的一名成員 (**Rick Leong**) 完成的研究。它是基於書面記錄；不是廣泛的訪談或焦點小組。它不應被視為問題的全面報告，而應被視為對話過程的開始。這些事件創造、加劇並激起了深厚的情緒，參與或目睹這些事件的人們至今仍能感受並承擔其中的許多情緒。我們的教會仍需要對這些事件加以思考。我們建議賠償和社區復健委員會透過舉辦真相與和解過程來參與這些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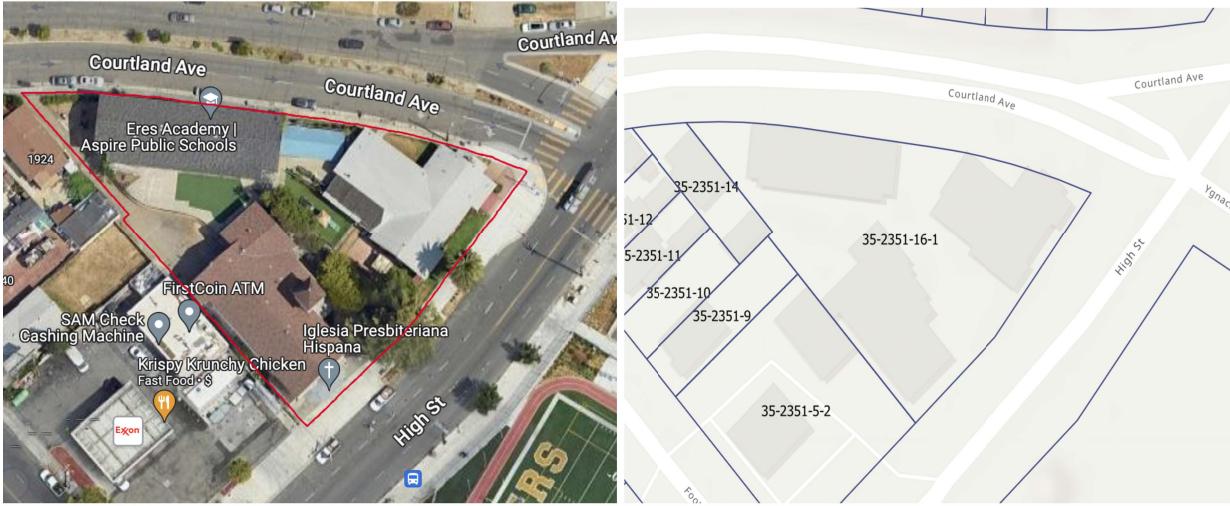
在多份文件中，高街長老教會 (HSPC) 和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 (Primera Iglesia Presbiteriana Hispana (PIPH)) 之間幾十年來的衝突主要集中在他們共同使用加州奧克蘭高街 1941 號的財產上（一些文件的日期顯示 PIPH 和 HSPC 之間的關係可以追溯到 1999 年 (PIPH：「PIPH—我們向區會的請願書；未註明日期）

地產 - 歷史

“High 和 Courtland 街口的教會用地於 1907 年 1 月取得，總成本為 1200 美元；接下來的三月，拐角處搭起了一個大帳篷，並在那裡舉行了禮拜。” “第一座建築於 1907 年 12 月 18 日破土動工…直到新建築於 1908 年 4 月 5 日竣工併入住。” “…1921 年 11 月 18 日，第二座建築奠基，並於隔年 4 月舉行獻堂禮拜。” “需要進一步擴張的時候到了。全體會員共同努力，第三座建築終於建成（1949）。”（高街長老教會； “News From On High”，高街長老教會通訊； 2001 年 4 月）



(Google 地圖；2023 年 10 月 23 日瀏覽)



(Google 地圖；2023 年 10 月 23 日瀏覽)。

(阿拉米達縣地塊檢視器；#35-2352-16-1)

HSPC/PIPH 關係

PIPH 是為東奧克蘭的西班牙裔社區服務的教堂。 PSF 最初將 PIPH 稱為「西班牙新教會發展計畫」（1991 年）。“高街長老教會委員會”的一份報告稱，PSF 投票決定解散 HSPC，並以“西班牙裔新教堂開發項目”取而代之。這導致向太平洋大會提交訴訟（原告：HSPC；被告：PSF）。此後，雙方達成妥協，“利用高街設施幫助兩個事工蓬勃發展”。（高街管理委員會；“奧克蘭高街長老教會委員會向舊金山區會提交的最終報告”；1991 年 5 月 5 日）。

目前尚不清楚 PIPH 和 HSPC 是否確實達成了共同協議以共享高街設施/財產的使用，因為 2014 年管理委員會製作的幾份文件表明沒有發現或提交使用協議。在 T-Care 對可用文件的審查中，發現了 PSF 和 PIPH 之間簽訂的完全執行的租賃/設施使用協議。值得注意的是，HSPC 並不是該協議的簽署方。（PSF；《租賃及設施使用協議》；1991 年 9 月 1 日由 PSF、HSPC 和 PIPH 執行）。

物業出租用途

教堂的財產和設施也租給了兩個當地的公共教育機構：Aspire 公立學校的計劃在不同時期的使用（HSPC；《使用協議》；由 HSPC 和 Aspire 公立學校於 2014 年 6 月 1 日執行）

主要問題

HSPC 和 PIPH 之間的問題跨越了數十年（90 年代、00 年代、10 年代）。

(1) 財產所有權：長老會各方（PSF、HSPC 和 PIPH）對於 1941 High Street 財產/設施的「所有權」顯然存在不同的理解。

- a. PSF – 區會基於憲法信託法的理解。美國長老會（PC(USA)）《教會法規》：“G-4.0203 信託持有的教會財產 所有由會眾(congregation)、教會(presbytery)、大會(synod)、總會(General Assembly)或長老會（美國）持有或為其持有的財產，無論

法定所有權是否由公司、一個受託人或多個受託人持有，或非法人協會，無論該財產是用於會眾或高級協議會(council)的計劃，還是保留用於產生收入，仍然以信託方式持有，供長老會（美國）使用和受益。”

- b. HSPC – 該教會相信它“擁有”並對該財產及其使用擁有 100% 的控制權。
- c. PIPH – “PIPH 一直都知道這處房產是該教派的一部分，並且有兩個教會共用這個空間，直到通過其他人，我們開始聽說 HSPC 才是合法所有者。” (PIPH ;
“Preguntas Para Comision Administrativa Del Presbiterio – AC” ; 未註明日期)

(2) 物業及設施維護 – 關於設施維護責任和執行維護的相關費用的爭議。

(3) 為第三方簽訂和管理租賃/使用協議的權力 - HSPC 在兩個不同的時期與兩個不同的教育機構簽訂了使用協議 (PSF 和 PIPH 都不是此協議的一方)。HSPC 從這些租賃中獲得了資金。

- a. 2008-2009 多洛雷斯韋爾塔學習學院 (Dolores Huerta Learning Academy) (PSF , *區會會議紀要, 2008 年 11 月, 核桃溪長老教會*)
- b. 2014-2019 年 Aspire 公立學校 (HSPC ; 《使用協議》；由 HSPC 和 Aspire 公立學校於 2014 年 6 月 1 日執行)

發現

- 2014 年，舊金山長老會 (PSF) 成立了一個行政特會 (AC)，“以幫助奧克蘭高街長老教會和奧克蘭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的鄰近會眾與舊金山長老會之間的傾聽和和解。” (HSPC 和 PIPH 行政特會 - 「向 PSF 提交的第二份也是最終報告；2015 年 9 月 8 日」)。
- **2014 年 6 月 3 日-舊金山長老會柏克萊第一長老教會**
事工委員會 (COM) 和財務與財產監督委員會 (FPOC) 的聯合報告 -
會議包：2014 年 6 月 3 日
 - 討論和行動項目：1. 動議：COM 和 FPOC 共同建議舊金山長老會任命一個至少七人的特別委員會，其任務是探索高街長老教會 (HSPC) 與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 (PIPH) 過去所說的及所做的一切，然後建議一個雙方同意的流程，旨在慶祝、培育和滿足雙方教會的需求，而不以犧牲對方為代價。這個特別委員會的成員將由議長和副議長在與區會牧師和委員會主席協商後任命，並包括兩個教會同等數量的代表和倡導者，以及至少兩名來自 COM 和 FPOC 的代表。
- **會議記錄: 2014 年 9 月 9 日 - 舊金山長老會奧克蘭第一長老教會**

正書記向教會通報了迄今為止為該委員會做出的以下任命，這些任命已在 6 月的會議上得到教會的批准，該委員會將與高街長老教會教堂和奧克蘭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合作：Don Ashburn 牧師，Piedmont Community Church; Keith Geckeler 牧師，光榮退休; Kamal Hassan 牧師，Sojourner Truth PC，里士滿; Vanessa Hawkins 牧師，不分類會員; Jeannie Kim 牧師，不分類會員; Max Lynn 牧師，St. John's PC，柏克萊; Mary Jane Gordon 治會長老，舊金山 Ingleside PC ; Tony Montalvo 治會長老，奧克蘭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 Ana Hernandez 治會

長老，奧克蘭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也將做出額外任命來完成該委員會，其中包括至少兩名來自高街長老教會的治會長老。今年秋天，一旦確定了適當的組成，委員會將開始工作，聽取兩個教會的歷史，並探索緩解兩個教會之間緊張關係的方法，以便兩個教會都能蓬勃發展，而不是以犧牲對方為代價。

-5186 2015 年 11 月 10 日 - 舊金山長老會奧克蘭第一長老教會 附錄 II，第 1 頁

- 高街和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管理委員會向舊金山長老會於 2015 年 11 月 10 日在奧克蘭第一長老會舉行的會議提交的第二份也是最終報告

動議 1：“舊金山長老會投票承認自 1987 年以來在流程和程序上的失誤，因此在區會、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和高街長老教會之間的關係中造成持續誤解和不信任。”

動議 2：“舊金山長老教會投票承認高街長老教會有權監督其設施的憲章的使用。如果督會“無法或不願意”解決困難，區會可行使憲章中適當規定的權力（例如，使用“用於“崇拜”的不動產”或實施“原始管轄權”）。(G-3.0303e)。

動議 3：“舊金山長老會投票決定暫停《常設規則》第 6.3.1 條的部分，該部分要求委員會中至少有七人，以便在隨後的第 4 號行動中任命一個較小的委員會。”

動議 4：“舊金山長老會投票決定，區會在今天的會議上任命一個至少由三人組成的委員會，有權作為區會履行 G-3.0301 和 G-3.0303 的功能：（特別是“…指導、鼓勵、支持會眾的工作並為其提供資源，以便為更廣泛的社區提供最有效的見證。”並且“…在宣教、先知見證、領導力發展…傳福音和負責任的管理等領域向會眾提供鼓勵、指導和資源…”。”

- a. 與高街長老教會就以下問題進行對話，商討解決現況的可能性，並提出其中一個方案，以保證兩個會眾都能長期使用他們的設施；
- b. 如果 “a” 被證明是成功的，則與高街和第一西班牙進行協商，以制定雙方都能接受的盟約和合約；[這假設可能需要法律諮詢和專業服務（包括翻譯）來完成這些文件]；
 - i. 這保證了兩個教會進行禮拜的自由，而且事工不會受到不當干擾或擔心失去教會空間；
 - ii. 這確保了兩個教會都能夠在未來十年或二十年無需擔心災難性的維護或維修費用超出任一教會的資源；
 - iii. 這將涉及與事工委員會和財務和財產監督委員會諮詢。
- c. 為了促進該委員會的工作，教會保證提供高達 1,500,000 美元的資金來完成 “b”，包括物業改善、專業費用、租賃或購買費用，以及對宣教和事工的初步支持，直到學校租賃問題解決，以及教會決定任何長期宣教支援為止。
- d. 如果 “a” 或 “b” 被證明不成功，該行政特會將作為一個委員會來倡導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尋找：
 - I. 會眾和長老會可以接受的短期（最多兩年）使用的設施。
 - ii. 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事工和使命的永久 “家”。
 - iii. 提供財務支持，以實現 “d.i” 和 “d.ii”（包括可能需要購買財產）- 以及支持反映長老教會目標和使命的使命。
- e. 在專案 “d.i”、“d.ii” 和 “d.iii” (G-3.0303d(2)) 的談判中擔任會眾的調解人。

動議 5：舊金山長老教會投票決定財務和財產監督委員會和事工委員會任命一個至少 7 人的 **專案小組** 團隊制定一項全面的策略，以支持和發展其他正在努力解決類似築巢問題的新教會。

動議 6：“舊金山長老會投票鼓勵 COM 使用 G-3.0303 的權力來解決與兩位牧師之間的關係相關的問題，以及與兩個教會的教牧行為和領導相關的問題。”

學習摘要

“我們逐漸了解到，長老會在造成高街長老教會、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和舊金山長老會之間存在的不信任和誤解氣氛方面發揮了積極作用。”

“我們確認高街長老教會對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一直以來的承諾，即在他們的大樓裡有一個敬拜和事工的家，但我們開始質疑這是否仍然真實。”

“我們不清楚兩個教會之間正式關係的確切性質。沒有任何人可以提供最近（10 年內）的“契約協議”。

“由於教會尋求創建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的方式，因此一直以來都有一連串與高街長老教會財產有關的誤解。”

“我們認為，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高街和長老會之間的不平等權力動態以及缺乏有效的多元文化溝通和理解工具在三方之間的衝突中發揮了作用”。

“我們的結論是，在斷斷續續的 25 年不和之後，（在可預見的未來）這兩個教會不太可能在財產問題上找到雙方都滿意的長期關係。”

“我們的結論是，兩位牧師在沒有第三方在場的情況下無法有效地合作，這是目前僵局的原因之一。”

“我們的結論是，未來長老會必須承認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成員持續失去“家”的感覺，以及如果需要遷移，他們會感到悲傷和不公正的，並且長老會必須採取積極行動改善這些現實。”

結論/建議

“在與兩個會眾、兩個督會和兩位牧師舉行會議之後，該特會報告說，他們無法找到——並且 **他們不預期會找到——一個雙方同意的和解過程** 來解決兩個會眾之間以及對長老會所懷有的不信任、憤怒、敵意、缺乏溝通以及不尊重的感覺。因此，我們承認我們無法完全履行賦予我們的使命。”

5267 2016 年 8 月 27 日 - 舊金山長老會聖利安卓第一長老教會 附錄 3，第 1 頁

原始報告以英語和西班牙語編寫。此會議記錄版本只有英文。行政特會與高街長老教會和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合作的報告 舊金山長老會 2016 年 8 月 27 日 舊金山長老會、高街長老教會、和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之間達成的協議。 (06-23-16)

1. 區會將花費 50 萬美元來解決教堂共享財產上所有三座建築的維修和維護需求。
2. 這項工作將由區會管理，並免費向任何一個教會提供，但除本協議另有規定外，高街長老教會將免除 PIPH 過去和未來的所有租金或付款索賠。
3. 根據《教會法規》G-4.02 中的規定，並根據此處規定的條件，區會將分配控制權和能力來收取租金，並負責持續維護和支付保險、公用事業和財產稅評估，以三座建築物如下：Julia Morgan 大樓和教育大樓的全部使用權和責任交給 HSPC。b. 將高街 1941 號聖所大樓的使用權和責任完全交給 PIPH。c. 只要目前的 Aspire 特許學校租約有效，該租約的條款將保持不變。當與 Aspire 特許學校的現有租約終止時，區會將擁有優先購買權，租賃教育大樓供 PIPH 事工使用。d. 如果續租，PIPH 將有權收取租金，以使用 1941 High Street 大樓樓下的社交廳和廚房。
4. 區會將繼續為 PIPH 的工作提供目前的財政支持，此外還將在未來十年（此後可重新協商）每月分配最多 7,500 美元，用於租用教會附近的教室空間（包括上述教育大樓的空間）。
5. 為了維持會眾之間良好的工作關係，區會將指定雙方教會都接受的人員隨時協助調解和解決會眾之間可能出現的任何問題。

5315 2017 年 5 月 9 日 - 舊金山長老教會聖卡洛斯三一長老教會

- 高街長老教會管理委員會的報告 - Kathy Runyeon 牧師報告 Kathy 介紹了委員會成員並分享了報告摘要。（參見附錄 4 和 5。）她邀請大家提出清晰的問題。行政特會成員 Fred Harvey 為 HSPC 禱告，感謝 HSPC 慶祝在高街鄰里服務 110 年。

1. 動議：高街長老教會行政特會，在高街長老教會會眾辭職後，作為高街長老教會的督會和受託人，建議舊金山長老會根據以下條款解散高街長老教會的教會：高街長老教會教會將於 2017 年 7 月 1 日解散，前提是（第 2 號動議）要求將財產託管權轉移至奧克蘭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並將不動產重新歸入舊金山長老教會名下的規定已於該日期前完成。如果截至 2017 年 7 月 1 日這兩項條件中的任何一項尚未完成，則正式解散日期將為這兩項要求均已完成的日期。

2. 動議：高街長老教會行政特會，在會眾辭職後，作為高街長老教會的督會和受託人，建議舊金山長老會根據以下條款，將高街長老教會的房地產和個人財產轉讓給奧克蘭的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有關條款，請參閱報告 #9 – 特會。）

事工委員會

1. 動議：高街長老教會行政特會，在高街長老教會會眾辭職後，作為高街長老教會的督會和受託人，建議舊金山長老會根據以下條款解散高街長老教會的教會：高街長老教會教會將於 2017 年 7 月 1 日解散，前提是（第 2 號動議）要求將財產託管權轉移至奧克蘭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並將不動產重新歸入舊金山長老教會名下的規定已於該日期前完成。如果截至 2017 年 7 月 1 日這兩項條件中的任何一項尚未完成，則正式解散日期將為這兩項要求均已完成的日期。

2. 動議：高街長老教會行政特會，在會眾辭職後，作為高街長老教會的督會和受託人，建議舊金山長老會根據以下條款，將高街長老教會的房地產和個人財產轉讓給奧克蘭的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有關條款，請參閱報告 #9 – 特會。）

- 5327 2017年5月9日 - 舊金山長老會聖卡洛斯三一長老教會，附錄4，第1頁 高街長老教會行政特會的報告 舊金山長老教會 2017年5月9日
- 舊金山長老教會 PIPH/HSPC 特會報告的附錄。2017年5月9日舊金山長老教會會議

特會報告

“在 2016 年 11 月 15 日的會議上，舊金山長老會採取了如下行動並成立了該特會。據當時的報導，當時在高街的牧師 **Linda Gruel** 牧師在受到違紀指控時放棄了美國長老會（PC(USA)）的管轄權。督會已集體辭職，並向區會發出了他們打算解散教會的通知。

“在 2016 年 10 月的會議上，督會授權向宣教組織以及成員和工作人員付款，幾乎耗盡了他們的財政。該特會對分配 5400 美元支持當地宣教團體的決定表示感謝，但認為其他支出總計 40,234.56 美元，這與美國長老會（PC(USA)）信託條款所規定的資產是為了整個教會的利益背道而馳。請注意，Anore Shaw 並未出席 2016 年 10 月的督會會議，但除此之外，許多支票均由出席者授權付款給自己。大多數支票都是由 Janet Kirk 簽署的；例外的是給 Janet 的支票由 Nancy Gruel 簽名，給 Vivian Louie 的支票由 Janet 和 Nancy 簽名。以下是行政特會認為有問題的付款清單，供記錄在案，但無需採取行動。這些支票作為向員工提供的 3 個月“正常每月津貼”，可以被視為遣散費，但並未準確註明為補償：Cynthia Rose \$750 Alejandria Sales \$600 Linda Gruel Neff \$6,634.56 這些支票被列為“奉獻會員”的“實體禮物”。標有星號的物品是由督會長老授權並給予自己的。Anore Shaw \$1,750 Edna Barner \$1,750 Barbara Forsberg – 代 Bob Forsberg \$1,750 Sal Zargoza * \$1,750 Archie Ingram * and Kathy O'Toole \$1,000 Janet Kirk * \$7,500 Nancy Gruel * \$7,500 Vivian Louie * \$7,500 Marian 'Edie' Eddens * \$1,750”

“除了生病的 InHo Kim 之外，所有特會成員都出席了。行政特會審查了先前的所有業務項目。特會一致同意成員現在為零。”

“特會承認這些付款是不正常的，甚至可能是非法的行為，但目前選擇不提起訴訟。共識是，特會現在不想採取法律行動，但會將這些資訊包含在提交給長老會的報告中，並將該報告發送給這些成員。”

舊金山長老教會 PIPH/HSPC 特會報告的附錄。2017 年 5 月 9 日舊金山長老教會會議

2016 年夏天，舊金山長老會委託特會為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Primera Iglesia Presbyteriana Hispana)的生活和事工尋找永久住所，該特會發布了一份報告，概述了我們的結論：為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最好的——實際上是唯一現實的——住所是他們幾十年來一直使用的。然而，為了使我們的結論成立，我們必須解決高街長老教會的擔憂，即該教會實際上是 PIPH 的房東。收到我們的報告後不久，高街長老教會的所有會眾都退出了教會。鑑於這一事態發展，特會建議將高街長老教會的財產轉移給舊金山長老會，但長老教會將指定該財產完全轉讓給 PIPH。為了使本次交易順利進行，我們建議採取以下行動：

- 高街長老教會解散後，根據《教會法規》G-4.0203，PIPH 將成為 HSPC 的所有不動產和動產的主要受託人，並對其負責，供 PIPH 使用並由 PIPH 受託人控制，就好像他們最初購買了該財產一樣。法定產權將歸屬於“舊金山長老會”。
- 在與 Aspire 學校簽

訂的當前租約的剩餘期限內，“房東”控制權將轉移給 PIPH 和區會。自租賃和財產轉讓之日起，所有租賃收入將歸 PIPH 所有，該財產當前和未來的所有費用，包括維護、稅和資本成本將由 PIPH 承擔。目前未租給 Aspire 的 HSPC 未使用空間將由 PIPH 控制，包括如果 PIPH 選擇出租將產生的任何額外租金。當租約到期時，PIPH 將可以自由選擇新租戶或與 Aspire 重新協商新租約。根據任何《教會法規》條款和任何州法律要求，PSF 將繼續作為租約的共同簽署人。• 區會目前向 PIPH 提供的財務支持（每月 6000 美元）將於租金收入轉移至 PIPH 之日結束。• 舊金山長老會將承擔已完成或正在進行的財產的維修費用。（迄今為止，區會已在 PIPH 的屋頂和排水系統上花費了約 14 萬美元，並承諾花費約 3.5 萬美元的除鉛工程，並承諾對 Julia Morgan 屋頂進行一些屋頂維修。金額約為 4,500 美元；這些費用不會轉移到 PIPH，而是由 PSF 承擔。報告#9 特會 3 - 2 • 在接下來的 5-10 年裡，整個地產都需要額外的改進，包括屋頂、排水、景觀美化、走道、樹木移除、電路升級、下水道更換、油漆、屋頂和排水溝、熔爐更換、浴室更換、廚房升級、地板和油漆，以及可能的教室升級。這些成本預計約為 25 萬至 40 萬美元。為確保 PIPH 在資本改善方面有可靠的資金來源，PSF 將為 PIPH 設立只付利息的信用額度 (LOC)。LOC 的條款與向我們幾個教會提供的緊急貸款的基本條款相同：任何餘額的年利率為 4.5%，每月支付，但期限為 10 年。10 年期結束時，PSF 和 PIPH 將重新協商貸款事宜。對於使用 LOC 完成的任何工作，長老會將與會眾合作，確保所有留置權均被刪除、帳單已支付，以及代表教會寫好合約。PIPH 將視需要請 PSF 協助進行設施評估、建築物維護訓練（大型及小型項目），以及進行基本工程的時間與規劃。我們建議上述行動與高街長老教會正式合法解散同時進行。

T-CARE 調查結果

- (1) 舊金山長老會承認，他們促成了高街長老教會和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之間的困難關係。
- (2) PSF **選擇不**採取任何形式的司法程序來處理當時 HS 牧師的潛在失當行為，以及在他們“自我解散”之前，向高街長老教會牧師、職員和剩餘會眾發放極有問題的款項。這讓人覺得 PSF 決定不向傳統的白人會眾追討賠償（約 4 萬美元），而這筆款項本可對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非常有幫助。

附加註釋/參考

5292 2016 年 11 月 15 日 - 舊金山長老會聖馬刁第一長老會 附錄 8，第 1 頁 司法報告以及關於高街長老教會的報告和建議，由舊金山長老會總書記 Katherine J. Runyeon 提交 2016 年 11 月 15 日

5276 2016 年 11 月 15 日 - 舊金山長老會聖馬刁第一長老會 禮拜結束後，Vincent Mok 擔任主席。關於高街長老教會教堂司法程序和事務的報告 - 總書記 Katherine Runyeon 牧師

5267 2016 年 8 月 27 日 - 舊金山長老會聖萊安德羅長老教會，附錄 3，第 1 頁 原始報告以英語和西班牙語編寫。此會議記錄版本只有英文。行政特會與高街長老教會和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合作的報告 舊金山長老會 2016 年 8 月 27 日 舊金山長老會、高街長老教會、和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之間達成的協議。(06-23-16)

5186 2015 年 11 月 10 日 - 舊金山長老會奧克蘭第一長老教會 附錄 11，第 1 頁

- 高街和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行政特會向舊金山長老會於 2015 年 11 月 10 日在奧克蘭第一長老會舉行的會議提交的第二份也是最終報告

會議記錄; 2014 年 9 月 9 日 - 舊金山長老會奧克蘭第一長老教會

- 總書記 Kathy Runyeon 分享了與長老會和更廣泛的教會生活相關的公告。大家感興趣的事項包括：有關總會“和平季節”的資訊、關心我們中間需要醫治和安慰的人、有關教誨長老在事工中服務的資料、長老會災難援助組呼籲捐款援助美國/墨西哥邊境的事工，並希望在十一月的長老會會議上的奉獻將指定用於長老會災難援助組，以及六月在底特律舉行的第 221 屆總會的重點。本次會議的文件包中的總書記的書面報告中有關於總會的詳細信息，包括長老會將在即將舉行的會議上投票的擬議憲法修正案。總書記的報告涵蓋了針對舊金山長老會向總會提交的序言所採取的行動。（附錄 3）Kathy 在核准議程時解釋了我們將如何在會議期間聽到總會的情況。總書記向教會通報了迄今為止為該特會做出的以下任命，這些任命已在 6 月的會議上得到教會的批准，將與高街長老教會和奧克蘭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合作：皮埃蒙特 Don Ashburn 牧師 社區教會 Keith Geckeler 牧師, Kamal Hassan 榮譽退休牧師, Sojourner Truth PC, Richmond Vanessa Hawkins 牧師, 不分類會員 Jeannie Kim 牧師, 不分類會員 Max Lynn 牧師, St. John's PC, 柏克萊治會長老 Mary Jane Gordon, Ingleside PC, San Francisco 治會長老 Tony Montalvo, 奧克蘭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 治會長老 Ana Hernandez, 奧克蘭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其他任命包括至少兩位來自高街長老教會的治會長老，以完成特會。今年秋天，一旦確定了適當的組成，特會將開始工作，聽取兩個教會的歷史，並探索緩解兩個教會之間緊張關係的方法，以便兩個教會都能蓬勃發展，而不是以犧牲對方為代價。

2014 年 6 月 3 日-舊金山長老會柏克萊第一長老教會
事工委員會 (COM) 和財務與財產監督委員會 (FPOC) 的聯合報告 -

會議包：2014 年 6 月 3 日

- 討論和行動項目：1.動議：COM 和 FPOC 共同建議舊金山長老會任命一個至少七人的特別委員會，其任務是探索高街長老教會 (HSPC) 與第一西班牙長老教會 (PIPH) 過去所說的及所做的一切，然後建議一個雙方同意的流程，旨在慶祝、培育和滿足雙方教會的需求，而不以犧牲對方為代價。這個特別委員會的成員將由議長和副議長在與區會牧師和委員會主席協商後任命，並包括兩個教會同等數量的代表和倡導者，以及至少兩名來自 COM 和 FPOC 的代表。

2008 年 11 月 11 日 - 舊金山長老會核桃溪恩典長老教會，
奧克蘭、高街長老教會和 Dolores Huerta 學習學院之間簽訂了至 2009 年 6 月的租賃協議。